

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区人民政府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和区政府有关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重庆市永川区汇龙大道 568 号；邮编：402160；联系电话：023-49825088；传真：49589525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民政部门是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公共权力较大的部门之一。2020 年，区民政局在区委、区政府及重庆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信息化管理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和区政府有关要求，围绕“民政为民、民政爱民”的工作主线，以推进民政法治建设为契机，以打造“阳光民政”为目标，着力完善平台、健全制度、强化保障、严格管理，积极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，增强公开实效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不断梳理和整改网站栏目，补充网

站信息，突出可读性、便利性，稳妥有序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“责任民政、法治民政、廉洁民政、满意民政”成效显著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我局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 231 条/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 59 条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公开 53 条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共 119 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局本年度在依申请公开方面没有收到申请，依申请公开数为 0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我局设有专员负责政务公开，并与政民积极沟通，做到一问一答，甚至一问多答。在 2020 年度我局举办新闻发布会解读 1 次，发布政策解读图文 5 次，通过多种社交渠道与网友互动 400 余次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为实现多方面公开政务，我局积极建设公开平台。2020 年度，我局拥有政府网站专属网页 1 个；政务媒体在清理一个后，还拥有 1 个微信公众号和 1 个微博窗口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我局对于公开平台日常运行严格要求，并开展自我监督和社会监督，发现问题，立马整改。2020 年度，在和政民一同努力下，无一例举报投诉情况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9	0	6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1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8	0	14
行政强制	2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1.2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钩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		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面有待进一步扩大、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。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。

2021年，我局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的规定和区委、区政府要求，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。一是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不断强化民政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。二是不断调整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提升公开的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
2021年1月23日

